安府办字〔2021〕83号

安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简化审批环节提高审批效率的

若干措施（试行）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城市社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、直属及驻县各单位：

现将《关于简化审批环节提高审批效率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安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1月19日

关于简化审批环节提高审批效率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营商环境，降低审批门槛，提升行政审批效率，落实“马上就办”的工作要求。现根据《关于简化审批环节提高审批效率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（赣市府办字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按照“解放思想、对标先进、依法依规、有序推进”的原则，结合实际，对部分低风险及形式性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，采取直接豁免、告知承诺制、备案等方式提升行政审批效率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对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（含500平方米）的公园、绿地、小游园、人行道、广场项目，涉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事项实行豁免，通过规划部门审查即可。

二、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事项（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）实行豁免，向审批部门提交告知承诺书即可。

三、对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事项实行豁免，由设计部门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进行设计。

四、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审批事项实行豁免，人防工程完成验收合格并办结竣工验收备案即可投入使用。

五、对纳入全县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建设项目，涉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事项实行豁免。

六、对纳入全县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建设项目，涉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事项实行豁免。

七、对纳入全县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建设项目，涉及挖掘城市道路许可事项实行豁免，建设单位向监管部门报备总体施工方案并提交告知承诺书即可。

八、对纳入全县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建设项目，涉及改变绿地规划、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事项实行豁免，建设单位向监管部门报备总体施工方案并提交告知承诺书即可。

九、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首期交存事项实行豁免，在网上直接交存即可。

十、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过户事项实行豁免，房产过户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即自动同步过户。

十一、对异地安置人员医保备案事项实行豁免，在网上提交个人承诺书即可。

各审批部门要加强与监管部门联动，在“若干措施”实施过程中强化事中事后监管，确保改革平稳有序推行。试行中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则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

以上措施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“豁免事项”清单（试行）

附件

“豁免事项”清单（试行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豁免范围 | 豁免方式 | 审批部门 | 监管部门 | 备注 |
| 1 |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审批 | 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（含500平方米）的公园、绿地、小游园、人行道、广场项目 | 直接豁免 | 县行政审批局 | 针对本次豁免范围，县住建局、县城管局结合自身职能进行监管 |  |
| 2 |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 | 告知承诺 | 县行政审批局 | 县住建局 | 向审批部门提交告知承诺书 |
| 3 |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| 除应当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的建设工程以外的工程 | 直接豁免 | 县应急管理局 | 县应急管理局 | 由设计部门执行国家规范要求 |
| 4 | 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项目审批 | 人防工程 | 直接豁免 | 县住建局 | 县住建局 | 人防工程完成验收合格并办结竣工验收备案即可投入使用 |
| 5 |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 | 已纳入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项目 | 直接豁免 | 县自然资源局 | 县自然资源局 |  |
| 6 |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审批 | 已纳入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项目 | 直接豁免 | 县行政审批局 | 县工信局针对5G进行行业监管，县住建局结合自身职能进行监管 |  |
| 7 |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证审批 | 己纳入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项目 | 告知承诺 | 县城管局 | 县城管局 | 向监管部门报备总体施工方案并提交告知承诺书 |
| 8 | 改变绿地规划、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| 已纳入5G专项规划的5G基站设施项目 | 告知承诺 | 县城管局 | 县城管局 | 向监管部门报备总体施工方案并提交告知承诺书 |
| 9 |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首期交存 | 有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住宅项目 | 直接豁免 | 县住建局 | 县住建局 | 通过系统数据打通的方式，实现政务服务数据多跑腿，群众少跑腿。 |
| 10 |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过户 | 有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住宅项目 | 直接豁免 | 县住建局 | 县住建局 | 通过系统数据打通的方式，实现政务服务数据多跑腿，群众少跑腿。 |
| 11 | 异地安置人员医保备案 | 异地安置人员 | 告知承诺 | 县医保局 | 县医保局 | 网上提交个人承诺书 |